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1202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公告标题：关于实施“东材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8日

● 赎回价格：100.0056元/张

● 赎回款额：人民币10,005,600元

● 最后交易日：2025年9月8日

● 本次赎回后，东材转债将停止交易。

● 东材转债自赎回日起，将不再享有表决权、分红权、配售权等股东权利。

截至2025年9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9月5日（“东材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2025年9月5日为“东材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因“东材转债”已停止交易，投资者所持可转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按照115.53元的转股价进行转股，将按实际100.0056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东材转债”持有人注意在赎回期内转股。

自2025年9月8日至2025年9月10日，四川东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将有三个交易日暂停交易，暂停期间，将不接受买入或卖出交易（即停牌期间不接受申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募集说明书》，在停牌期间，本公司将通过临时报告披露有关向全体股东“东材转债”的持有人。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东材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达到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时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将所持有的东材转债全部或部分转股给本公司：

1.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A=B×X×T/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计息天数，即从首次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但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自2025年1月8日至2026年8月10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东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49.05元/张）。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已触发“东材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赎回登记日和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截至2025年9月6日在册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东材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四）赎回回价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0056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A=B×X×T/365

特此公告。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6-65499663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5日

关于实施“东材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8日

● 赎回价格：100.0056元/张

● 赎回款额：人民币10,005,600元

● 最后交易日：2025年9月8日

● 本次赎回后，东材转债将停止交易。

● 东材转债自赎回日起，将不再享有表决权、分红权、配售权等股东权利。

截至2025年9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9月5日（“东材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2025年9月5日为“东材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因“东材转债”已停止交易，投资者所持可转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按照115.53元的转股价进行转股，将按实际100.0056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东材转债”持有人注意在赎回期内转股。

2025年9月12日为“东材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2025年9月2日收市后，“东材转债”将停止交易。

截至2025年9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9月5日（“东材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2025年9月5日为“东材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